

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6 人，非独立董事姜虎林先生、独立董事张宜生先生和朱清滨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姜虎林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董事姜虎林先生、叶秋菊女士、鲁华先生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3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 23.17 元/股的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9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1.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；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、《国浩律师（北京）事务所关于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》《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0 日